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17: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mg-crown.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9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三)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 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闫洪嘉先生、财务总监赖锡安先生、董事会秘书叶勇先生。

四、 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9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 17: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mg-crown.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 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办-邹明斌

电话：0795-3666265

邮箱：ir@mg-crow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